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31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药一致、一致B	股票代码	000028、2000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常兵	王兆宇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	
电话	+(86)755 25875195	+(86)755 25875222	
电子信箱	gyyzinvestor@sinopharm.com	gyyz0028@sinophar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228,147,377.43	20,778,425,602.22	2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0,833,360.40	641,727,034.93	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9,700,447.95	623,296,339.34	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3,757,581.35	225,357,709.20	416.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	1.50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2	1.50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4%	6.62%	下降1.1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539,598,682.94	28,930,300,519.97	1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140,439,917.48	11,618,432,603.28	4.4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6%	239,999,991	55,057,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3%	18,521,557			
HTHK/CMG FSGUFP-CMG FIRST STATE CHINA GROWTH FD	境外法人	2.68%	11,469,644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	5,323,043	5,323,043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07%	4,582,909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4,313,024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昊青价值稳健8号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4,118,71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3,804,4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3,294,334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0.76%	3,246,0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药集团，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昊青价值稳健8号投资基金系通过融资融券和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持股数量为4,118,716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零售相关业

2019年上半年，中国医药市场增速放缓，各大终端增长持续分化，基层医疗、零售终端增速高于医院终端。行业政策延续深化医改，以“调结构、强基层、严监管”为核心思路，医疗领域改革节奏加快；“4+7”集采及联动快速推进，国家医保标准化工作正式启动，支付方式改革试点推进，市场监管趋严。

在新形势下，国药一致顺应行业及政策趋势，保持战略定力，谋求转型创新发展，持续推动以批零一体为核心的战略举措、科技转型、聚焦四大业务方向、打造“新”国大，在公司董事会的指导和支持下，在25000多名员工的共同努力下，聚焦份额提升和规模扩张，公司上半年规模、增速优于行业整体水平，实现业绩平稳快速增长。

（一）公司业绩完成情况

2019年上半年，国药一致实现营业收入252.28亿元，同比增长21.4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1亿元，同比增长1.42%。分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94.77亿元，同比增长22.6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2亿元，同比增长15.41%。国大药房实现营业收入61.08亿元，同比增长18.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亿元，同比增长7.81%。

（二）主要工作概述

1、稳增长——业绩提升 规模扩大

公司积极把握行业机会，优化投资并购决策效率，加速行业资源整合和门店网络布局，确保规模发展。截至上半年，公司下属子公司共107家，国大药房零售门店总数4593家，净增门店318家。报告期内，投资新设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内蒙古国大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永兴堂连锁（朝阳）有限公司。

2、推战略——批零融合 科技赋能

公司研究、把握环境变化，深化未来五年发展规划，进行战略滚动修订，以“科技赋能、服务升级、批零一体、产融双驱”为核心举措，通过客户价值驱动，升级供应链模式，为上下游产业链提供全方位服务解决方案，由医药流通商向方案提供及实施服务商转型，打造领先的国际化医药健康服务平台。

公司整合资源，促进批零协同。分销上半年启动批零一体物流规划，批零协同销售同比增长54%，两广省外部分同比增长64%；国大药房通过WBA全球战略合作厂家资源获取支持，完善《批零一体化品种目录》，同时积极推动省级平台建设，目前内蒙古省级平台已落地建成，沈阳省级平台项目已通过立项审批。

公司围绕“数字化转型”，启动IT规划，推动智慧物流和智慧供应链优化，多维度赋能业务发展。

3、夯基础——管理升级 风控保障

公司理顺子公司治理关系，规范下属子公司三会管理，提升整体治理能力。优化组织架构，打造多元化激励机制，完善人才发展体系，强化领导力，激发组织活力与创新力，促进组织管理转型。总部发挥资源配置与管控职能，强化专业能力，提高服务意识，落实风险防控，为业务发展保驾护航。推进两金压控、亏损企业治理、创先争优等重点专项，提质增效，健康发展。

4、促转型——服务驱动 模式创新

分销业务：公司保持战略定力，积极应对市场政策变化，夯实一体化运营基础，四大业务快速发展，构筑新竞争优势。上半年传统业务增长22%、零售直销同比增长30%、器械耗材同比增长52%、零售诊疗同比增长80%、基层医疗同比增长34%。

（1）公司积极应对环境变化，加强与政府沟通交流，响应政府对于医疗改革的需求，积极参与并提供专业建议，提升公司影响力。在GPO政策方面，广州公司完成七批产品议价上报，议价目录覆盖率达91%，同时对梅州、河源、汕尾、茂名等新增GPO地区，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在执行“4+7”带量采购方面，凭借专业服务能力以及网络覆盖优势，深圳公司已取得22个品种配送权，品种占比84%；广州公司取得24个品种配送权，品种占比96%。

（2）零售直销业务：结合零售终端的特点，持续推动客户拓展、区域下沉，以及积极推动批零一体及平台搭建等工作。销售增长方面，2019年上半年，零售直销业务取得较快增长，其中，零售药店客户销售同比增长40%，小型社会办医销售同比增长29%。积极整合国大连锁及社会单店及小型连锁资源，通过“网络自建+合作开发”双轨模式，推进终端网络会员店+院边店核心网络建设，持续拓展第三终端医疗网络建设；B2B平台搭建及服务创新方面，搭建OTC资源平台，实现B2B平台在线支付，会员管理功能升级，优化APP模块建设，聚焦终端客户需求，打造特色服务。

（3）零售诊疗业务：继续推进两广专业药房布点，销售显著提升。分销上半年专业药房销售收入增速80%，新开药房13家，目前已完成广东20个地市，广西12个地市布点。截止6月，院边药房共计29家，销售同比增长122%；DTP药房25家，销售同比增长增速60%。在推进专业药房布局的同时，不断取得各类医保资质：2019年上半年深圳大药房、和谐路大药房成为深圳市重特大疾病补充医疗保险药品零售药店；惠州大药房获得惠州市大病医保定点资质、珠海获得附加补充医疗保险项目资质。

（4）器械耗材业务：随着医改政策逐步推进，医疗器械行业监管日益严格，分销对于器械业务的管理优势得到显现。2019年上半年，器械业务销售增长超50%。在器械销售中，结合医院需求，通过平台搭建、深度个性化服务不断提升医院客户的粘度，形成多样化SPD项目定制解决方案，并通过打造SPD样板医院进行辐射推广；探索医用耗材柜售、寄售模式，推动医院招标流程；SPD项目上半年销售同比提升181%。

此外积极获取医疗器械批零兼营资质，开展零售医疗器械模式，完善零售业务流程和零售系统平台。并围绕供应链服务升级，拓展4D业务，新业态公司（包含器械耗材、设备管理、消毒中心等）业务逐步有序开展。

国大药房：推进公司品牌升级，优化管理基础，强化专业药事服务能力，打造新模式。

（1）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部署，落实新品牌战略，完成“国大”升级“国致”的品牌整合计划，拓展品牌升级思路，形成多项落地计划，下半年将持续推进品牌升级落地。

（2）国大药房与沃博联携手推出的“新概念”试点药店于1月20日在上海浦东新区上南路开张，截止目前，销售同比增长34.8%，交易笔数同比增长31.5%。试点药店借鉴美国沃尔格林药店和英国博姿药店先进的设计运营管理理念，整合实施一套全新的商业运营模式。与多家全球品牌供应商开展品种引入合作，设置参数生命体征检测仪，触摸式广告机提供身体智能检测与在线购药服务；推出“云医院”项目，顾客可体验远程问诊、电子处方、慢病管理、自测用药、预约挂号等互联网医疗服务。

（3）药学服务能力专业化。强化专业能力，开展执业药师培训项目；开通Elearning平台，推动线上学习；开展“国大药房服务提升”项目；探索可持续并且可复制的基础服务管理体系。

（4）搭建互联网+医药电商模式。完善增值服务体系，优化微信商城、APP等自营OTO平台，打造实体药店+互联网O2O模式，提升前端客户体验，上线电商全国客服，上半年，全国有效会员数为1143.6万，同比增加8%。

5、强党建—— 党建强基，初心不忘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建强基”专项行动为抓手，聚焦公司发展战略和中心任务，着力夯实基本组织、基本队伍、群团组织建设。

6、育内力—— 文化践行，品牌沉淀

开展多样文化活动，凝心聚力，推动企业文化宣传与践行，聚焦品牌打造，发挥品牌价值，培育企业发展内驱力。国药一致企业文化传播项目在中国人才发展菁英奖（2018-2019）评选中获最佳学习项目奖，同时，国药一致还获得了第十六届“深圳市知名品牌”，广东省优秀企业，格隆汇2019年A股上市公司最具社会责任奖。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本公司之母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为境外上市（H股），为与母公司国药控股会计政策统一，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衔接的规定，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会增加公司总资产和总负债，2019年1月1日较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提高约2.51个百分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动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八。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兆雄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28 、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2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文件材料，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11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和听取了下列事项并形成相关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关于调整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信用额度不超过9亿元，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刘勇、马占军、李智明、姜修昌、连万勇、李东久、林兆雄回避表决。4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 审议通过了《国药一致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刘勇、马占军、李智明、姜修昌、连万勇、李东久、林兆雄回避表决。4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合资新设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下属控股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与河源市迈锐商贸有限公司合资新设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源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名为准），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出资350万元，持股70%；河源市迈锐商贸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持股30%。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新设国药控股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下属控股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全资新设国药控股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名为准），注册资本2000万元。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3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文件材料，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核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调整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

4.《关于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5.《关于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国药一致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关于在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以上议案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28 、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3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会增加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但预计不会对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本公司之母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为境外上市（H股），为与母公司国药控股会计政策统一，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在租赁的识别、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列报与披露等方面均有重大变化，承租人不再将租赁区分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而是采用统一模型，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其他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相应地，财务报告的披露要求同步修订，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未有重大变化。

根据新租赁准则，承租人首先应识别是否构成一项租赁，对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对于所有承租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同时按实际利率法，选用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支出。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公司租赁衔接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公司自2019年1月1日（首次执行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具体包括：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承租人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以下方法：租赁负债等于在首次执行日剩余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使用权资产等于租赁负债金额并进行必要调整。采用该方法，不会影响公司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会增加公司总资产和总负债，2019年1月1日较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提高约2.51个百分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五、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八、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3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拟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国控租赁”）签订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合同；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扩大医院直销销售规模、控制应收风险、优化运营周期、保证盈利空间，国药一致及下属子公司拟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信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期限一年。

国药一致现任董事李智明先生兼任国控租赁董事长，故国控租赁构成国药一致关联方，此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二、国控租赁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530号A5集中辅助区三层318室

法定代表人：李智明

注册资本：25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鉴于国药一致现任董事李智明先生兼任国控租赁董事长，故国控租赁构成国药一致关联方。

经查询，国控租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股权结构：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25.20%的股权；国药控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持有10.80%的股权，上海溥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4.00%的股权，深圳峰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23.38%的股权，PAGAC Ⅱ-3（HK）LIMITED持有19.50%的股权，上海沄想通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9.98%的股权，深圳市松禾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4.14%的股权，河南睿贤实业有限公司持有3.00%的股权。

3、财务状况

国控租赁合并层面2019年上半年的资产总额269.4亿元，净资产38.8亿元，营业收入10.3亿元，净利润2.6亿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拟与国控租赁计划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信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期限一年。此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应收账款保理主要对象为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的应收账款，保理方式为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即公司对发生保理业务的应收账款终止确认，视同应收账款已收款。

通过比较银行等有关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综合资金成本及客户范围，国控租赁可作为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有益补充，主要适用于拓展二级或二级以下医院销售业务。公司将结合业务的实际情况，结合各应收账款保理商的优势，选择最优的保理方式。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应收账款保理利率及服务费率。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国药一致制定降低应收账款目标以来，从风险控制出发，对部分应收账期较长的医院采取控制发货的措施，下半年公司在继续做好风险控制的基础上，将增加市场份额，提高盈利空间作为主要经营目标。

上述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国控租赁发生的的关联交易（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余额为63,491,885.68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查阅了相关资质证明和听取相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对《关于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研究讨论。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在财务上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经市场化方案比较，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展开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扩大销售规模，保证公司盈利空间。有利于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不占用企业银行授信额度。鉴于此， 我们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35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 9 月 23 日签发的《关于核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83 号），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国药一致”)获准向境内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114,297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3.50元，股权认购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273,614,889.50元，扣除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5,798,200.0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67,816,689.50元，其中 人民币14,999,999.52 元为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保证金转入，本公司已于2016年12月16日收到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180005 号）。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于2019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0.00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24,693,423.54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48,921,465.96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人民币697,849.24元为收到的银行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12]44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制定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分别经本公司于2013年7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3年9月12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依照该制度严格执行，确保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规范。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19年6月30日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行	账号	性质	余额（人民币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安联支行	755900127510805	活期存款	49,619,315.20

2017 年1月 9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安联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9年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规定和《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3,614,889.50					2019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693,423.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19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49%股权现金对价	否	267,816,689.50	267,816,689.50	–	218,895,223.54	81.7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发行费用	否	5,798,200.00	5,798,200.00		5,798,2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3,614,889.50	273,614,889.50	–	224,693,423.54	82.1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执行，不存在相关问题或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3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9年9月11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12日下午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9日。B股股东应在2019年9月4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19年9月9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序号	提案名称	是否需要特别决议通过	是否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	《关于调整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	是	否
2	《关于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否	是

2. 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2019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8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	√
2.00	《关于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9年9月11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6楼）。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5.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5-25875222；邮箱：gyyz0028@sinopharm.com；传真：0755-25195435；联系人：王先生。

6. 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28

2、投票简称：一致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1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12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2019年9月12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5楼会议室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种类：□ A 股　□ B 股
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	√			
2.00	《关于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33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2019年半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做出如下调整：

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19年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人民币188.75亿元，其中担保金额137.25亿元，信用金额51.5亿元，考虑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在年初批准全年银行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对2019年度授信额度进行调整， 调整后2019年半年度授信总金额196.3亿元， 其中国药一致公司内部之间担保金额132.45亿元，信用金额63.7亿元，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公司名称	2019年半年度授信调整后额度	变动额	其中：国药一致公司内部之间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	–	信用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2,000	1,000	2,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12,000	–	12,000	国药一致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1,500	500	1,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35,000	–	35,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15,000	10,000	15,000	国药一致担保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6,000	–	6,000	国药一致担保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5,000	–	5,000	国药一致担保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4,000	-4,000	4,000	国药一致担保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3,000	1,500	3,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500	–	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8,000	–	28,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9,000	–	9,000	国药一致担保，第三方提供反担保
		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	2,500	–	2,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桂林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梧州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	4,000	–	4,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15,000	–	–	信用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000	–	6,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5,000	–	25,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000	–	20,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8,000	–	8,000	国大药房担保
		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平安银行小计			285,500	9,000	235,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7,000	–	2,000	7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2000万；信用额度5000万。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	2,000	2,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	–	–	信用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大药房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4,000	–	4,000	国大药房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	5,000	–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6,000	–	6,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	信用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000	–	6,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7,000	–	7,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00	–	1,5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17,000	–	7,000	17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7000万；信用额度10000万。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17,000	–	7,000	17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7000万；信用额度10000万。
		国药控股佛山医用耗材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0	–	1,000	2000万授信额度，其中：1000万由国药一致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信用额度1000万。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5,500	–	2,500	55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2500万；信用额度3000万。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14,000	4,000	9,000	14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9000万；信用额度5000万。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3,500	–	10,000	135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10000万；信用额度3500万。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药一致担保
	招商银行惠州分行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3,000	–	1,000	3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1000万；信用额度2000万。
	招商银行柳州分行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4,000	5,000	9,000	24000万授信额度，其中：9000万由国药一致担保，第三方提供反担保；信用额度15000万。
	招商银行南宁分行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35,000	–	10,000	35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10000万；信用额度25000万。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	–	信用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3,000	3,000	3,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11,000	–	7,000	11000万授信额度，其中：7000万由国药一致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信用额度4000万。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80,000	-20,000	20,000	80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20000万；信用额度60000万。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6,000	1,000	3,000	6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3000万；信用额度3000万。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000	–	1,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8,000	–	8,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4,000	–	4,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2,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大药房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7,000	–	7,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郑州连锁有限公司	1,000	–	1,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反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深圳）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3,000	国大药房担保
	招商银行湛江分行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4,000	–	1,000	4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1000万；信用额度3000万。
	招商银行中山分行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4,000	–	1,000	4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担保额度1000万；信用额度3000万。
招商银行小计			375,500	-5,000	169,000	

（下转B138版）